

关于济南市莱芜区 2019 年财政决算和 2020 年上半年预算 执行情况的报告

—— 2020 年 8 月 27 日在莱芜区第十八届

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上

济南市莱芜区财政局局长 陈培富

各位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政府委托，我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19 年财政决算和 2020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19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莱芜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96851 万元，其中：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143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11%，同比增长 8.23%；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8929 万元；返还性收入、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专项转移支付收入、调入资金、上年结转结余收入等 276487 万元。莱芜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96851 万元，其中：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581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14%，同比增长 20.39%；体制上解支出、专项上解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等 71134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35 万元；结转下年

支出 9571 万元。

2019 年，区级（含各街道、功能区本级，下同）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75650 万元，其中：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62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6%，同比增长 10.67%；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8929 万元；返还性收入、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专项转移支付收入、调入资金及上解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收入等 354095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75650 万元，其中：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4133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31%，同比增长 15.38%；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支出、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上解支出等 113433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093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35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9571 万元。

2019 年区级预备费支出 2875 万元，主要用于应急事项和预算执行中出台的政策，已体现在相关科目中。2019 年区级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35 万元，累计余额 1877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莱芜区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223902 万元，其中：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672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6.19%，同比增长 293.22%（增幅较高的原因主要是市级下划土地供应审批权限，区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加）；上级补助收入、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转

结余收入等 197175 万元。莱芜区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223902 万元，其中：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8883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8.53%，同比增长 26.64%；上解上级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调出资金、结转下年支出等 35067 万元。

2019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223860 万元，其中：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672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6.19%，同比增长 293.22%；上级补助收入、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收入等 197133 万元。区级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223860 万元，其中：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887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8.51%，同比增长 26.25%；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支出、调出资金、结转下年支出等 3516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莱芜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支出均未发生。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莱芜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44763 万元（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完成预算的 113.15%，同比增长 3.96%。莱芜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666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5.63%，同比增长 43.63%。年末，莱芜区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净结余-21848 万元，滚存结余-59069 万元。

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与全区收支情况一致。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四本决算数字，与向区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相比有所变化，主要是因决算期间资金在途、上下级结算补助变动等，部分数字有所增减。

（五）政府债务情况

经市财政局核定、区人大常委会批准，2019 年莱芜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78484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53401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50837 万元，较 2018 年政府债务限额增加 101700 万元。年末莱芜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709699 万元，未突破批准的政府债务限额。

2019 年，莱芜区共收到市财政下达的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127669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101700 万元，全部用于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再融资债券 25969 万元，全部用于偿还以前年度发行的政府债券到期本金。

2019 年全区财政运行情况良好。综合分析，主要有以下特点：

一是收入质量不断提升。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国家持续加大减税降费力度等多重因素影响，各级财税部门强化配合，努力挖潜增收。一是在局内部建立局级领导包挂责任机制，定期调度镇

（街）收入，帮助协调解决收入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确保财政收入征管到位。二是深化社会综合治税工作，加强国、地税联合办税，健全税源控管机制，实施财税收入联合检查，清理规范税收优惠政策，加大清欠力度，确保应收尽收。三是完善非税收入管理，规范非税收入收缴和核算管理，加强国有资源管理力度，多渠道增加政府收入。2019 年全区财政收入圆满完成年度财政预算收入目标任务，突破 30 亿大关，达到 30.14 亿元，增长 8.23%，税收比重 88.64%，两项指标均居全市前列。

二是民生支出保障有力。2019 年全区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教育、医疗、社会保障、强农惠农等民生支出资金达 43.07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3.49%。全区争取到位新增政府债券 10.17 亿元，再融资债券 2.6 亿元，既支持了全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又缓解了还本付息压力。一是围绕实现“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的目标，一方面，抓住区划调整这个机遇，积极争取，全面解决全区在职人员津补贴历史拖欠问题；另一方面，通过向绩效要财力，整合资金、压减一般性支出和结余结转、盘活存量资金等手段，统筹各方面财力，落实各项民生提标扩面政策，拉平市区工资差，实现济莱民生政策等高对接。二是完善城乡教育经费投入保障机制，严格拨付中小學生均公用经费，全面实施教育“大班额改扩建”、“全面改薄”等工程，落实学生奖助政策，实施“校车村村通”和校安工程，促进基础教育事业均衡发展。

三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严格执行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基本医疗保险标准，扎实推进基本、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及计生政策全面落实。四是大力支持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全区拨付专项扶贫资金 1.04 亿元，统筹整合行业扶贫资金 0.55 亿元，保障了精准扶贫项目顺利推进；投入 2.37 亿元，支持了美丽乡村、“四好农村路”、农村改厕以及“强村固基”工程、村级组织运转和“乡村连片”治理试点等工作开展。全力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筹集资金用于户外广告拆除、城市绿化提升、道路维修管护、垃圾污水处理和“蓝天保卫战”等工作开展，有力支持了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五是加大财政投入，深入实施文化下乡、文物保护等文化惠民工程，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三是支持发展成效显著。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推进产业振兴提升重大决策部署，搭建高位创新平台，推动产学研协同创新。一是加大重点产业企业的培育力度。认真落实省支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1+5”财政政策体系，研究制定了“双招双引”、总部经济和企业高质量发展系列扶持政策，加大对钢铁深加工、汽车零部件、生物医药等企业自主创新及成果转化投入，积极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推动工业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二是坚决贯彻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将减税降费工作作为政治任务，建立跨部门的减税降费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加大减税降费政策宣传，定期通报各

项工作推进情况，实施涉企收费目录清单管理，开展减税降费政策落实专项检查，强化调研督导，切实保障我区减税降费工作贯彻到位。2019 年帮助企业减轻税费负担 7.8 亿元，有力地释放政策红利，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三是着力破解企业融资难题。认真落实中小微企业融资费用财政补贴政策，畅通中小微企业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进一步支持我区实体经济快速发展。积极开展农担贷工作，共向 90 户农业经营主体发放贷款 5000 万元，有效的解决了经营主体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四是多方筹集资金，积极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在规定时间内顺利完成市级确定的清理目标任务。五是足额安排招商引资各项经费，加大对高端人才和企业创新发展的奖励力度，推动全区“双招双引”工作深入开展。

四是财政改革持续深化。一是对 2019 年区级财政收支预算、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予以网上公开，提高了财政资金的透明度。二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抓住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政策契机，加快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制定了预算绩效运行监控、预算绩效管理专家和中介机构等管理办法。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机制；制定了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和部门指标体系，初步建立起预算绩效指标框架体系。举办两期预算绩效培训班，培训 230 余人。围绕新旧政府会计制度衔接处理规定，组织开展基层财政与财务管理培训，制定政府会计制度执行规划，

稳步推进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改革。三是规范政府采购程序，严格执行采购预算，全年完成采购金额约 24396.3 万元，节约资金 1101.6 万元，节支率 4.3%。四是加大财政评审力度，强化项目投资控制，全年审计工程提报值 11795.8 万元，审减 1269.6 万元，审减率 10.8%，有效的遏制了高估冒算，弄虚作假的不良现象。五是深化国企国资管理改革，做好区划调整资产移交工作，将区属经营性国有资产全部纳入集中监管体系。

通过财政决算分析，2019 年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是好的，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财政增收的基础不够稳固。我区税源结构单一，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减税降费政策影响，财政增收放缓。二是财政收支矛盾突出。新增刚性支出非常集中，新旧动能转换、治理大气污染、实施乡村振兴、区划调整后民生政策对接等支出不断增加，财政收支矛盾比往年更加突出。三是预算管理改革方面。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还有很多工作要做，财政体制还需要理顺。对此，区政府及财政部门一定高度重视，积极作为，认真解决。

二、2020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1-6 月份莱芜区财政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1-6 月份，莱芜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87708 万元，占全年收入预算的 57.7%，同比增长 1.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46184 万元，同比下降 10.2%（主要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和减税降费政策

影响), 税收占比 77.9%。

1-6 月份, 莱芜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1382 万元。

1-6 月份, 莱芜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2106 万元。

(二) 1-6 月份莱芜区财政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1-6 月份, 莱芜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23496 万元, 占全年支出预算的 42.07%, 同比增长 5%。

1-6 月份, 莱芜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74276 万元。

1-6 月份, 莱芜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36120 万元。

(三)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情况

经市政府批准, 市财政局共下达莱芜区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券 17.66 亿元, 其中: 新增一般债券 566 万元, 新增专项债券 17.6 亿元。新增一般债券 566 万元, 用于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项目; 新增专项债券 17.6 亿元, 统筹用于济南国际标准地招商产业园(莱芜片区)、山东重工中国重汽百万整车整机绿色智造产业城、城乡供水一体化、莱芜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棚户区改造等重点公益性项目建设。

(四) 直达资金分配使用情况

2020 年, 市财政局共下达莱芜区各项直达资金 57092 万元, 其中: 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26898 万元, 主要用于济南国际标准地招商产业园(莱芜片区)、莱芜医药产业园、嬴城智慧齐鲁产业园建设支出; 特殊转移支付资金 17346 万元, 主要用于弥补当年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工资支出；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新增奖补资金 3331 万元，主要用于解决大班额问题、发放乡镇机关事业人员公车补贴、户户通建设等支出；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566 万元，主要用于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项目支出；正常转移支付资金 8951 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困难群众救助、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等支出。

按照实行特殊转移支付机制资金监督管理办法要求，各项直达资金已全部分配到资金使用单位，并全部纳入直达资金动态监控平台，建立直达资金台账，确保账目清晰、流向明确、使用高效，各项直达资金现已实际支付 14252 万元。

全面总结上半年财政工作，主要做了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突出实干担当，财政收入持续向好。今年以来，受新冠疫情和减费降税政策等多方面影响，我区财税增收压力较大。2020 年上半年，全区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18.77 亿元，同比增长 1.6%，增幅排名列全市各区县第 6 位，超时间进度 7.7 个百分点，具体工作中，一是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加强与税务部门的沟通协调，密切关注政策动态和经济走向，及时跟踪税源变动情况，坚持做好财税运行分析，摸清家底、协调发力，把握组织收入的主动权。二是狠抓营商环境建设，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紧紧围绕增强经济综合实力，在扩大总量、优化存量、提升质量上下功夫，促进企业做大做强。

二是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保障改善民生。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加大向民生方面的财力倾斜，坚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从办好民生实事入手，认真落实各项民生政策，切实解决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上半年全区财政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 16.21 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比重为 72.5%。加大“三农”财政投入，全面支持农村、农业发展。严格落实扶贫开发工作部署，加快推进扶贫攻坚；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积极推进社会保障提标扩面工作。认真落实基本药物制度乡医补助，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支持基本公共卫生、基本药物制度等工作，方便了群众就医、减轻了百姓负担、推动了分级诊疗；支持教育发展，全面启动解决大班额问题项目建设，全面落实各类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付标准和教育资助政策，实现校车村村通、农村中小学取暖全覆盖。加大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投入，保障了道路环境综合整治、老旧小区改造、小街小巷治理等项目的实施。

三是发挥财政职能，全面支持经济发展。围绕区委、区政府经济发展的总体布局，充分发挥财政政策和资金的导向作用。一是加大资金扶持力度，发挥融资增信、惠农贷款等政策，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和民营经济发展，2020 年上半年共向 370 户农业经营主体发放贷款 2.13 亿元，有效的解决了经营主体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二是加大对上资金争取力度，2020 年上半年，对上争

取财政补助资金 6.59 亿元，争取专项借款支持重工项目建设，争取专项资金用于雪野风景区专项治理，为各项重点支出提供了较好的资金保障。三是充分运用财政贴息、补贴等政策措施，推动新型工业、生物医药、现代物流业、新兴产业发展，支持新旧动能转换和产业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四是优化发展环境，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全面落实减费降税政策，降低实体经济成本，激发市场主体更大活力。

四是不断深化财政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水平。根据区委全面深化改革的要求，全面做好承担的各项财政改革任务。一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积极推进实施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二是规范政府采购程序，严格执行采购预算，2020 年 1-6 月完成采购金额约 5.8 亿元，节约资金 0.15 亿元，节支率 2.6%。三是加大财政评审力度，强化项目投资控制，截至目前，控制价审核项目共 15 个，提报值 3.05 亿元，审定值 2.94 亿元，审减额 0.11 亿元，审减率 3.51%。四是深化国企改革，推动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区管国有企业党建和运行管理的意见》要求，积极履行区管国企党工委办公室职责，采用“合理界定，区别对待，分类管理”的模式，对区属国有企业经营业绩实行目标管理与考核，进一步修订完善《区管国有企业重大事项管理办法》、《区管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依据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对区属国有企业负责

人进行奖惩，建立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此外，抓好国资国企“混改”攻坚。遴选区属重点国企赢昊城投公司，不设门槛、不限比例，着力引进央企中铁建设集团，优化赢昊置业公司股权结构，激发国企发展活力。目前，公司股权变更、工商注册已经完成，公司也积极参与我区棚户区改造，为我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了力量。

各位主任、各位委员，今年的财税工作形势严峻，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人大的监督下，进一步增强创新意识，责任意识，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重点任务，锐意进取，真抓实干，狠抓落实，努力完成全年预算目标，为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名词解释

公共财政：指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为满足社会公共需要而进行的政府收支活动模式或财政运行机制模式，国家以社会和经济管理者的身份参与社会分配，并将收入用于政府公共活动支出，为社会提供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保证国家机器正常运转，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秩序，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一般公共预算：原公共财政预算，按照新《预算法》要求，更名为一般公共预算。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行使、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地方公共财政收入预算包括：地方本级预算收入、转移性收入、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地方政府债券收入和上年结余收入。地方公共财政支出预算编制内容包括地方本级预算支出、转移性支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设预算周转金和年末累计结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指政府通过向社会征收基金、收费，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的收支预算。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编制内容包括地方本级收入、转移性收入和上年结余收入。地方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编制内容包括地方本级支出、转移性支出、年末累计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等法律法规建立、按规定程序审批通过、反映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

社会保险：是指国家通过立法建立的，旨在保障劳动者因年老、失业、患病、工伤、生育而减少或丧失劳动收入时，依法从国家和社会获得经济补偿和物质帮助的社会保障制度。

部门预算：指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的需要，由基层预算单位编制，逐级上报，经各级政府财政部门汇总审核后提交立法机关依法批准的涵盖部门各项收支的综合财政计划。主要包括部门收入、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等内容。通俗地讲就是“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指在财政预算编制、执行等环节，建立健全跨年度的、合理的平衡机制，实施依法征税，硬化支出预算约束，更好地发挥财政宏观调控作用。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是对现行单一年度预算平衡机制的一种改进。

调入资金：是指各级财政因平衡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而从基金结余和其他渠道调入的资金。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指各级财政通过超收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以及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年初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安排或补充基金时在支出方反映，调入使用基金时在收入方反映。

税收返还：指 1994 年分税制改革和 2002 年所得税收入分享改革后，为保证地方既得利益，对原属于地方的收入划为中央收入部分，给予地方的补偿。包括增值税消费税“两税返还”、所得税基数返还、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转移支付制度：是为了弥补财政实力薄弱地区的财力缺口，均衡地区间财力差距，实现地区间基本公共服务能力的均等化，由上级财政安排给下级财政的补助支出。可分为：中央对自治区的转移支付制度、自治区对下转移支付制度两个层次。现阶段，财政转移支付主要包括：返还性收入、一般性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等。

保基本支出：对地区行政事业单位干部职工的工资性支出、各类社会保险缴费、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全额予以保障。对按照政策规定给各类人员发放的补贴支出，全额予以保障，不留缺口。

保运转支出：为推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集中财力支持教育、科技、文化、宣传、体育、医疗、卫生、基层组织建

设、社保、农业、环保、旅游等事业发展，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保重点支出：对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和地委重大决策部署、重大事项安排，对涉及国计民生、社会和谐健康发展、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三大攻坚战”等支出。

保民生支出：对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和地委确定的各项重大民生支出，特别是涉及“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的支出。

压一般支出：因财力有限，为确保以上各类支出，必须要压缩其他支出，包括各部门单位的办公经费、办事的专项业务费以及一些专项经费。

“PPP”模式：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的简称，是指公共部门与私营部门为提供公共服务而建立起来的一种长期合作关系。这种关系用商业协议来确立，公共部门将融资、建设、运营风险转嫁给私营部门，并与私营部门发挥各自的优势来提供公共服务。在这种框架下，PPP的表现形式多样，如 BOT（建设-运营、转让）、BOOT（建设-运营-拥有-转让）等。一般而言，按照私人部门的参与程度与公共部门将各类风险向私营部门转移的程度会产生多种 PPP 模式。

政府债务限额：由国务院、自治区人民政府、行署逐级提出、并经同级人大批准的地方政府负有偿还责任债务余额的上限，包括：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和政府债券。

地区政府债务限额额度由自治区确定，同时地区要在自治区确定的政府债务限额内提出全地区的政府债务限额，报同级人大审议。

地方政府存量债务：在 2013 年 6 月份审计认定的基础上，2014 年经审计、财政部门清理甄别后的政府债务，包括：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政府债务风险预警：国务院、自治区根据一般债务余额、专项债务余额、或有债务余额以及新增债券、债务偿还、债务逾期等情况，测算各地综合债务率、一般债务率、专项债务率、或有债务率等指标。对综合债务率低于 100%，但一般债务率、专项债务率有一项高于 100%或者或有债务率高于 15%的地区，列入风险提示名单；对综合债务率高于 100%，或一般债务率、专项债务率两项同时高于 100%的地区，列入风险预警名单。列入风险提示名单的地区需认真排查风险隐患，综合考虑经济发展需要和财力可能，合理控制债务余额的规模和增长速度。列入风险预警名单的高风险地区，原则上不得新增政府债务余额。